

廊坊职业技术学院资助项目一览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政策依据	资金来源	标准	评选时间	资助对象
1	国家奖学金	冀财教[2017]10号《河北省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学金实施细则》	中央资金	8000元/人.年	每年10月份,当年一次性发放	学习成绩优秀,非一年级在校生,按在校生人数1%评选
2	国家励志奖学金	冀财教[2017]11号《河北省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励志奖学金实施细则》	中央资金	5000元/人.年	每年10月份,当年一次性发放	家庭经济困难学生,且学习成绩优秀,非一年级在校生,按在校生人数3%评选
3	国家助学金	冀财教[2017]12号《河北省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实施细则》	中央60%,地方40%财政配套资金	分2200元、3300元、4400元3个档次	每年10月份,分秋季、春季两个学期发放	家庭经济困难学生,按在校生人数20%评选
4	生源地助学贷款	冀教规〔2008〕2号《河北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实施办法》	生源地乡镇信用社	5500元	每年7月—10月	已被我院正式录取新生
5	建档立卡	冀教财[2017]2号《河北省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管理暂行办法》	省财政划拨(6:4),不足部分学院事业收入中提取	免学费、书费、住宿费;享受国家助学金	每年9月30前	持“扶贫手册”,且在扶贫信息库中的建档立卡学生
6	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学费补偿	财教〔2013〕236号《高等学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办法》	省财政划拨	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	应征入伍后凭入伍通知书	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在校学生
7	学院综合奖学金	《廊坊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奖学金评定办法》		500元、400元、300元三个等级	每学期	学习成绩优秀

廊坊职业技术学院资助项目一览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政策依据	资金来源	标准	评选时间	资助对象
8	学院贫困生奖学金	《廊坊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奖学金评定办法》	学院事业收入5%提取	800元、600元二个等级	每学期	我院已建档贫困生，学习成绩优秀
9	减免学费	《廊坊职业技术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暂行规定》		视具体情况依据有关政策进行减免	每年	烈士子女、孤儿、见义勇为致残者、特殊困难者
10	应急困难补助	《廊坊职业技术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暂行规定》		100元—400元	临时	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临时特需
11	勤工助学	《廊坊职业技术学院勤工助学管理办法》		200元左右/月	每月	已建档贫困学生，且申请勤工助学岗位
12	社会资助	校企共建协议	企业赞助	额度不定	每年	以校企共建设立的奖学金为主，各系部推荐品学兼优贫困学生
13	绿色通道	先办理入学手续，然后再根据学生实际情况，采取学费缓交、申请国家助学金、生源地贷款、学费减免、勤工助学等不同方式予以资助				已被我院正式录取新生